收件號：

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入出境申請書

個人資料	姓名	王 × 中	英文姓名（正楷填寫） WANG × CHUAN		申請證別：☑ 單次入出境證：$165（在六個月內可入出境一次） ☐ 逐次加簽證：$165（在三年內辦理加簽後可入出境） ☐ 一年多次入出境證：$265（在一年效期內可多次入出境） ☐ 三年多次入出境證：$565（在三年效期內可多次入出境） 以上各項收費，如有變動，恕不另行通知，請參考中華旅行社大堂公告。
	原(別名)		性別 ☑男 ☐女	最高學歷 校名： 畢(肄)業年份：	
	出生日期	西元 49 年 × 月 × 日 民國	年齡 42	香港或澳門身分證號碼	
	婚姻狀況	☐未婚 ☐離婚 ☑已婚 ☐分居 ☐鰥寡	出生地 ☑香港 ☐中國：省縣 ☐澳門 ☐外國：( )		＊非香港出生者，請註明來港年份及地點 年份：西元 地點：國 省 縣
	公司或學校名稱	××股份有限公司		職位	經理
	公司或學校地址	香港新界×街×號×室		電話	×××××
	居住地址	香港新界×街×號×樓		住宅電話：××××× 手提電話：×××××	

參考事項	申請事由	☑觀光 ☐探親 ☐商務 ☐		☐初次申請 ☐再次申請
	在台親友	姓名	關係	住址及電話
		許×華	表兄	台北市×路×號×樓
	來台地址	☑旅館名稱：××飯店		

親屬狀況	稱謂	存歿	姓名	出生日期	是否隨行	曾否來台	居住地址
	父	☑存 ☐歿	王×國	1920.1.1	☐是 ☑否	☐曾 ☑否	
	母	☑存 ☐歿	趙×珍	1925.2.2	☐是 ☑否	☐曾 ☑否	
	配偶	☑存 ☐歿	陳×娟	1962.3.3	☐是 ☑否	☐曾 ☑否	
	子	☑存 ☐歿	王×強	1980.4.4	☐是 ☑否	☐曾 ☑否	
	女	☐存 ☐歿			☐是 ☐否	☐曾 ☐否	

一、本人願意提供與本人資料相關之證明文件，以便核轉辦理（中華旅行社只負責代收代轉），所交之資料及證明文件（影印本），同意不予發還。

二、以上所填各項資料均確實無誤，入境後保證不從事違反國家利益之活動，倘有違誤，依中華民國法律處置。

申請人：王 × 中 簽章

代申請人：

貼照片處

一.最近六個月內拍攝之彩色二吋半身、正面、脫帽、五官清晰、白色背景之光面照片一張黏貼於此。

二.相片中人像自頭頂至下鄂之長度不得小於 3.2 公分及超過 3.6 公分。

三、不得使用合成照片。

代辦旅行社	
註編冊號	
公司及負責人戳記	

❖ 本署網址為：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 署本部：台北市廣州街 15 號 電話：(02)23899983

❖ 電子郵件信箱為：boi@msl.immigration.gov.tw 本署於各縣市均設服務站，詳細地址電話請至本署網站查詢。

請多加利用